

中共厦门市湖里区城市管理局党组文件

厦湖城党组〔2022〕8号

中共湖里区城市管理局党组 关于调整局党组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科室、中队：

因人事调整，经局党组会研究，湖里区城市管理局党组成员分工调整如下：

傅芳槐（党组书记）：负责全局党政工作，主管党建、财务、人事、意识形态（网络意识形态）等工作。

陈玉艺（党组副书记、三级调研员）：负责纪检工作，“两违”综合治理（土地执法）、信访投诉、督查督办、综治与应急等工作。分管：禾山中队、五缘湾中队、监督检查科。

商建坤（党组成员、二级调研员）：负责组织工作，案件审理、执法业务培训宣传等工作。分管：湖里中队、殿前中队、机动中队、政策法规科。

李勇辉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负责宣传、保密工作，绩效考评、文秘、机关事务协调与管理、文明创建、网络安全

全、市容管理、广告设施设置管理、安全生产、各类专项整治（不含“两违”综合治理）等工作。分管：江头中队、金山中队、综合科、执法协调科。

邱 昊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负责统战工作，挂职城管委办副主任。

罗长华（党组成员、三级调研员）：负责青年工作，挂职城管委办副主任。

局领导建立工作协作 AB 岗制度，具体如下：

傅芳槐—陈玉艺互为 AB 岗；

商建坤—李勇辉互为 AB 岗；

邱 昊—罗长华互为 AB 岗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湖里区城市管理局党组

2022 年 10 月 28 日

抄送：市执法局；

区委、区人大、区政府、区政协、区纪委监委（监委）、区检察院、区法院、区人武部、各街道、区直各部、委、办、局，辖区各有关部门。

中共湖里区城市管理局党组

2022 年 10 月 28 日印发
